

张国土资党发〔2017〕21号

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实施方案

各党支部：

为进一步落实从严治党要求，从严规范党内组织生活，扎实开展好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发挥好党支部在从严教育管理党员中的应有作用，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。根据中央和省、市、区委有关要求，特制定在全局开展“党员固定活动日”的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的意义

党员固定活动日是新形势下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的创新实践，是发扬党内民主、保障党员权利的重要渠道，是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、团结凝聚群众的桥梁纽带。通过建立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，从严格管理党员、严肃组织生活、促进作用发挥入手，进一步增

强“三会一课”等组织生活制度的执行力，增强广大党员的政治责任感，提升党员意识，发挥党员作用，使从严治党从党的基层组织生活严起，推动每个党支部都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1、活动时间。党员固定活动日每月至少两次，时间为每月第二周、第四周的星期五，遇节假日可顺延或提前。

2、参加对象。原则上全体党员都要参加。年老体弱、卧病在床的党员，经本人申请、所属党支部审核同意可以不参加有关活动。党支部要确定专人对这部分党员进行联系，传达活动的内容和精神，以适当形式安排好这部分党员的组织生活。同时，根据不同的活动主题，视情况可吸收党员发展对象、入党积极分子、团员青年、群众代表等参加。

3、活动方式。党员固定活动日开展活动一般以党员所属党支部为单位进行组织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党员固定活动日的活动内容以每次一主题的形式统一组织实施，组织党员以学党章党规、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基本内容，按照“5+X”的要求开展活动，增强活动联动效应。活动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：

1、党员学习教育日。开展学习教育，结合“三会一课”、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等，组织党员学习政治理论、政策法规、上级精神、党章党规、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、实用技术等为基本内

容，不断提高党员党性修养、理论水平和能力素质。

2、党员走访联系日。开展志愿服务，用好走村访户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载体，组织党员开展结对空巢老人、看望留守儿童、帮扶困难群众、党员进社区等活动，广泛开展各类党员志愿服务，不断密切党群关系，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。

3、基层民主议事日。通报重大事项，听取党员意见。结合党务公开、局务公开，及时向党员通报上级党委安排部署、我局重点工作进展情况、党员和群众关心关注的重大事项等。就我局的重点工作、重大事项、重要决议等听取党员意见，征求党员建议，邀请党员监督。

4、为民服务奉献日。开展先锋行动，服务中心、推动工作，组织党员围绕优秀党支部创建、党员示范先锋岗、党员进社区、精准扶贫等内容开展志愿服务，带头创先争优、履职践诺，不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展现党员良好形象。

5、党内民主评议日。召开组织生活会，组织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、民主评议党员和党支部等活动，并于年中、年底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，对党员年度参加活动情况进行通报。

6、其他主题日。贯彻上级党委部署、回应党员群众期盼，结合实际开展的其他党组织活动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1、明确领导责任。党员固定活动日在局党组的领导下进行，各支部要以党员固定活动日为载体，统筹“三会一课”、志愿服

务、党内“双评”、发展党员等工作，积极参加活动日的活动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参加组织生活，带头推动主题活动，带头联系服务群众，以实际行动引领广大党员参加党员固定活动日活动。

2、落实工作保障。根据各支部实际情况，可从党建经费中列支一定经费，用于支部党员活动日正常开支，确保党员活动正常开展。各党支部要搭建活动载体，充分发挥党员活动室等办公活动场所作用，有效创新组织模式，灵活开展各类活动。

3、严明活动纪律。党员固定活动日一般要求在本支部开展各类活动，严禁以党员固定活动日为名组织党员外出旅游，严禁以党员固定活动日为名给党员发放各种补贴。党员无特殊情况不得无故迟到、早退，或不参加活动；因事因病不能参加的，必须经党支部批准；每次开展活动的党员到会率不得低于应参加党员总数的80%。

4、严格考核运用。党总支部将加强“党员固定活动日”的日常管理和督查指导，对各支部每月活动安排、活动开展、结果运用等情况进行检查指导，党员固定活动日、“三会一课”等组织生活的情况，作为年底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。各支部党员参加固定活动日、过组织生活、发挥作用等情况要专人负责记录《党组织工作记录簿》，做好痕迹管理，要有记录、图片、报道等存档资料，作为基层党组织分类定级、民主评议党员、不合格党员处置的重要依据，确保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执行到人

到事，确保党员固定活动日制度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

中共淄博市国土资源局张店分局党组

2017年2月14日